

沧州明珠塑料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沧州明珠塑料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沧州明珠

股票代码：002108

信息披露义务人：杭州中大君悦投资有限公司-君悦日新 17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住所/通讯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拱墅区体育场路 288 号建银中心 23 楼

股份变动性质：股份减少（持股比例下降至 5%）

签署日期：二〇二五年九月四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本报告书系信息披露义务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等相关法律法规编制。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章程或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冲突。

三、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等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沧州明珠塑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沧州明珠”、“上市公司”、“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信息外，上述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沧州明珠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四、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除信息披露义务人外，没有委托或授权任何单位或个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中所载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和说明。

五、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六、本报告书部分数据计算时需要四舍五入，故可能存在尾数差异，提请投资者注意。

目 录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2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5
第三节 权益变动的目的及持股计划	8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9
第五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沧州明珠股票的情况	12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13
第七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14
第八节 备查文件	15
附表：沧州明珠塑料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16

第一节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另有说明，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沧州明珠、上市公司	指	沧州明珠塑料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	指	杭州中大君悦投资有限公司-君悦日新 17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中大君悦		杭州中大君悦投资有限公司
君悦日新 17 号	指	君悦日新 17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一致行动人	指	杭州中大君悦投资有限公司-君悦日新六号私募投资基金、杭州中大君悦投资有限公司-君悦安新 1 号私募投资基金、杭州中大君悦投资有限公司-君悦科新 1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杭州中大君悦投资有限公司-中大君悦颂珍珠 1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杭州中大君悦投资有限公司-中大君悦 1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报告书、本报告书	指	沧州明珠塑料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交易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	指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信息披露准则 15 号》	指	《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亿元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一) 信息披露义务人

截至本报告书出具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的基本情况如下：

基金名称	君悦日新 17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备案编号	SVT401
基金管理人名称	杭州中大君悦投资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登记编号	P1013825
基金管理人注册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上城区白云路 22 号 187 室
基金管理人法定代表人	王哲颖
基金管理人注册资本	1,000 万人民币
基金管理人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102341808163A
基金管理人企业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基金管理人经营范围	投资管理。（未经金融等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向公众融资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等金融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基金管理人经营期限	2015-05-04 至无固定期限
基金管理人通讯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拱墅区体育场路 288 号建银中心 23 楼
基金管理人股权结构	物产中大集团投资有限公司持股 100%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董事及主要负责人基本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出具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董事及主要负责人基本情况如下：

姓名	性别	公司职务	国籍	长期居住地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居住权	身份证号码
王哲颖	女	董事	中国	杭州	否	330105197503*****
曲芳	女	总经理	中国	杭州	否	211421198106*****
陶琳	女	财务负	中国	杭州	否	330106197511*****

		责人				
胡璠	女	监事	中国	杭州	否	330226198508*****
张晓晓	女	副总经理	中国	杭州	否	130425198802*****
陈申	男	副总经理	中国	杭州	否	421221198910*****

三、一致行动人基本情况

因杭州中大君悦投资有限公司管理的君悦日新六号私募投资基金、君悦安新1号私募投资基金、君悦科新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中大君悦颂珍珠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中大君悦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故前述私募基金为本次信息披露义务人的一致行动人，基本情况如下：

1、杭州中大君悦投资有限公司-君悦日新六号私募投资基金

基金名称	杭州中大君悦投资有限公司-君悦日新六号私募投资基金
基金管理人	杭州中大君悦投资有限公司
基金类型	契约型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备案编号	SR3823

2、杭州中大君悦投资有限公司-君悦安新1号私募投资基金

基金名称	杭州中大君悦投资有限公司-君悦安新1号私募投资基金
基金管理人	杭州中大君悦投资有限公司
基金类型	契约型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备案编号	SY0314

3、杭州中大君悦投资有限公司-君悦科新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名称	杭州中大君悦投资有限公司-君悦科新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管理人	杭州中大君悦投资有限公司
基金类型	契约型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备案编号	SGK921

4、杭州中大君悦投资有限公司-中大君悦颂珍珠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名称	杭州中大君悦投资有限公司-中大君悦颂珍珠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	--------------------------------

基金管理人	杭州中大君悦投资有限公司
基金类型	契约型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备案编号	SJK800

5、杭州中大君悦投资有限公司-中大君悦 1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名称	杭州中大君悦投资有限公司-中大君悦 1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管理人	杭州中大君悦投资有限公司
基金类型	契约型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备案编号	SJG465

四、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君悦日新 17 号在境内、境外不存在在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第三节 权益变动的目的及持股计划

一、权益变动的原因和目的

本次权益变动系因信息披露义务人基于投资者退出/自身资金需求减持公司股票。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未来十二个月内增加或减少其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的计划

根据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8 日披露的《关于股东减持公司股份的预披露公告》，信息披露义务人拟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所持公司股份数量合计不超过：16,646,500 股，即占剔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中的股份数量后的总股本的比例不超过 1%。减持期间为预披露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的三个月内进行（即 2025 年 8 月 29 日-2025 年 11 月 28 日）。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上述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信息披露义务人不排除在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减持沧州明珠股份的可能，若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之规定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一、本次权益变动方式

信息披露义务人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

二、本次权益变动前后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占剔除公司回购专户持股数后总股本比例（%）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占剔除公司回购专户持股数后总股本比例（%）
杭州中大君悦投资有限公司-君悦日新17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合计持有股份	8,363.49	5.0219	5.0242	8,323.28	4.9978	5.0000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8,363.49	5.0219	5.0242	8,323.28	4.9978	5.0000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0	0
杭州中大君悦投资有限公司-君悦日新六号私募投资基金	合计持有股份	290	0.1741	0.1742	0	0	0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290	0.1741	0.1742	0	0	0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0	0
杭州中大君悦投资有限公司-中大君悦颂珍珠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合计持有股份	95	0.057	0.0571	0	0	0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95	0.057	0.0571	0	0	0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0	0
杭州中大君悦投资有限公司-君悦科新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合计持有股份	85	0.051	0.0511	0	0	0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85	0.051	0.0511	0	0	0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0	0
杭州中大君悦投资有限公司-中大君悦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合计持有股份	58	0.0348	0.0348	0	0	0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58	0.0348	0.0348	0	0	0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0	0
杭州中大君悦	合计持有股份	56	0.0336	0.0336	0	0	0

投资有限公司-君悦安新1号私募投资基金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56	0.0336	0.0336	0	0	0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0	0
合计持有股份		8,947.49	5.3726	5.375	8,323.28	4.9978	5.0000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8,947.49	5.3726	5.375	8,323.28	4.9978	5.0000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0	0

表中比例计算保留小数点后4位，如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造成。

上述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也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三、本次权益变动的基本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本次权益变动具体情况如下：

本次权益变动系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原因导致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的公司股份比例下降。具体情况如下：

1、2023年5月17日上市公司披露了信息披露义务人君悦日新17号出具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因信息披露义务人通过协议转让受让以及一致行动人通过二级市场集中竞价买入部分上市公司股份，本次权益变动前，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上市公司8,947.49万股股份，占当时上市公司总股本（1,672,697,766股）的5.3491%；

2、2024年10月10日上市公司披露了《关于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9），上市公司回购注销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限制性股票数量7,303,118股，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上市公司总股本由1,672,697,766股变更为1,665,394,648股。故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持股比例由5.3491%变更为5.3726%（占剔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中的股份数量后的总股本的比例为5.3750%）。

3、2025年2月10日至2025年2月14日期间，一致行动人杭州中大君悦投资有限公司-君悦日新六号私募投资基金、杭州中大君悦投资有限公司-中大君悦颂珍珠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累计减持公司股份3,850,000股，达到公司总股本0.2312%（占剔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中的股份数量后的总股本的比例为0.2313%），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公司股份85,624,9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5.1414%（占剔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中的股份数量后的总股本的比例为5.1437%）。

4、2025年2月24日至2025年2月28日期间，一致行动人杭州中大君悦投资有限公司-君悦安新1号私募投资基金累计减持公司股份560,000股，达到公司总股本0.0336%（占剔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中的股份数量后的总股本的比例为0.0336%），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公司股份85,064,900股，占公司总股

本的比例为 5.1078%（占剔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中的股份数量后的总股本的比例为 5.1101%）。

5、2025 年 3 月 24 日至 2025 年 3 月 28 日期间，一致行动人杭州中大君悦投资有限公司-中大君悦 1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杭州中大君悦投资有限公司-君悦科新 1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累计减持公司股份 864,800 股，达到公司总股本 0.0519%（占剔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中的股份数量后的总股本的比例为 0.0520%），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公司股份 84,200,1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5.0559%（占剔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中的股份数量后的总股本的比例为 5.0581%）。

6、2025 年 5 月 26 日至 2025 年 5 月 30 日期间，一致行动人杭州中大君悦投资有限公司-君悦科新 1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累计减持公司股份 565,200 股，达到公司总股本 0.0339%（占剔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中的股份数量后的总股本的比例为 0.0340%），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公司股份 83,634,9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5.0291%（占剔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中的股份数量后的总股本的比例为 5.0242%）。

7、2025 年 8 月 29 日，杭州中大君悦投资有限公司-君悦日新 17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累计减持公司股份 365,200 股，达到公司总股本 0.0219%（占剔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中的股份数量后的总股本的比例为 0.0219%），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公司股份 83,269,7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5.0000%（占剔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中的股份数量后的总股本的比例为 5.0022%）。

8、2025 年 9 月 1 日至 2025 年 9 月 3 日，杭州中大君悦投资有限公司-君悦日新 17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累计减持公司股份 36,900 股，达到公司总股本 0.0022%（占剔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中的股份数量后的总股本的比例为 0.0022%），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公司股份 83,232,8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4.9978%（占剔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中的股份数量后的总股本的比例为 5.0000%）。

前次权益变动事项均已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

四、信息披露义务人及一致行动人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是否存在任何权利限制，包括但不限于股份被质押、冻结等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所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不存在任何权利限制，包括但不限于股份被质押、冻结等。

五、本次权益变动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也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第五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沧州明珠股票的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在签署本报告书前 6 个月内未有买入上市公司股票的情况，在前 6 个月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方式交易卖出上市公司股票的情况如下：

交易时间	交易人	交易方式	股份数量 (股)	交易价格区 间 (元/ 股)
2025/2/1- 2025/2/28	杭州中大君悦投资有限公司- 君悦日新六号私募投资基 金； 杭州中大君悦投资有限公司- 中大君悦颂珍珠 1 号私募证 券投资基金； 杭州中大君悦投资有限公司- 君悦安新 1 号私募投资基金	卖出	4,410,000.00	3.38-3.50
2025/3/1- 2025/3/31	杭州中大君悦投资有限公司- 中大君悦 1 号私募证券投资 基金； 杭州中大君悦投资有限公司- 君悦科新 1 号私募证券投资 基金	卖出	864,800.00	3.52-3.56
2025/4/1- 2025/4/30	-	-	-	-
2025/5/1- 2025/5/31	杭州中大君悦投资有限公司- 君悦科新 1 号私募证券投资 基金	卖出	565,200.00	3.62-3.64
2025/6/1- 2025/6/30	-	-	-	-
2025/7/1- 2025/7/31	-	-	-	-
2025/8/1- 2025/8/31	杭州中大君悦投资有限公司- 君悦日新 17 号私募证券投资 基金	卖出	365,200.00	3.80-3.82
2025/9/1- 2025/9/3	杭州中大君悦投资有限公司- 君悦日新 17 号私募证券投资 基金	卖出	36,900.00	3.86-3.88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一、其他应披露的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已按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为避免对本报告书内容产生误解而必须披露的其他信息，也不存在中国证监会或者深交所依法要求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的其他信息。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第七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盖章）：

杭州中大君悦投资有限公司-君悦日新 17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法定代表人（签字/盖章）：



王哲颖

签署日期：2025 年 9 月 4 日

第八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

- 1、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营业执照；
- 2、信息披露义务人董事及其主要负责人的名单及其身份证明文件（身份证扫描件或复印件）；
- 3、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 4、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的《沧州明珠塑料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 5、一致行动人身份证明文件（私募投资基金备案证明）；

二、备查文件备置地点

本报告书全文及上述备查文件置于深圳证券交易所和沧州明珠塑料股份有限公司，供投资者查阅。投资者也可以在巨潮信息网（www.cninfo.com.cn）查阅本报告书全文。

附表：沧州明珠塑料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 本 情 况			
上市公司名称	沧州明珠塑料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河北省沧州市
股票简称	沧州明珠	股票代码	002108.SZ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杭州中大君悦投资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住址	杭州市上城区白云路22号187室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 减少 ☒ 不变，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 无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 否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 否 ☒
权益变动方式 (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 协议转让 ☐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 间接方式转让 ☐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 执行法院裁定 ☐ 继承 ☐ 赠与 ☐ 其他 ☐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以下股份：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A股） 持股数量：89,474,900股 持股比例：5.3726%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以下股份：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A股） 持股数量：83,232,800股 持股比例：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4.9978%（占剔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中的股份数量后的总股本的比例为5.0000%）		
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的时间及方式	时间：2025年8月29日至2025年9月3日 方式：集中竞价方式		
是否已充分披露资金来源	是 ☒ 否 ☐		
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是否拟于未来12个月内继续增持	是 ☐ 否 ☒		

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在此前 6 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 ☒ 否 ☐ (备注：除本权益变动报告书披露的减持行为外，无其他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的行为。)
---	--

(本页无正文，为《沧州明珠塑料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之签章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盖章):



杭州中大君悦投资有限公司-君悦日新 17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法定代表人(签字/盖章):



王哲颖

2025 年 9 月 4 日